

## 《献上今天》创世记

### 第 64 讲：犹大与她玛（2）

上一回提到犹大的儿媳妇她玛要引诱犹大，她玛为何要这样做？学者指出，她玛这样做可能是因她已猜到犹大并无打算让她和犹大的三儿子示拉结合，好为死去的兄长立嗣，而代兄立嗣的习俗，在犹大那时代并不像后来申命记所记载的，只限于兄弟，而是死去丈夫的父亲也可以，如同在路得时代，这习俗还包括了至近的亲属。

而为什么她玛要选在这时机引诱犹大呢？可能是犹大丧妻，最容易陷入情欲的试探当中，何况当时的男人习惯在剪羊毛的节日里，庆祝饮酒作乐，因此容易酒醉失控，所以她玛选择这时机引诱犹大。

她玛的计谋果然成功，犹大乖乖上钩。犹大看见她，以为她是妓女，于是直接了当的说：“来吧！让我与你同寝。”“同寝”在创世记里多指婚姻以外的性行为，而她玛就回应：“你要与我同寝，把什么给我呢？”“给”是指“给工价”，所以这句话可以翻译为“你给我多少钱？”

犹大立刻开价：“我从羊群里取一只山羊羔，打发人送来给你。”我们不知道犹大的时代，召妓的价钱是多少，但“一只山羊羔”反映了犹大的富有和慷慨，以及他迫不及待、想要满足自己的欲望。

她玛没有和犹大讨价还价，因为她的目的已经达成，犹大已被她吸引，她只要求犹大给一个当头，就是一个抵押品，“当头”是以色列人常用来作贷款或允诺的保证，有清楚的法例监管。抵押品可以是私人物品、物业，甚至是担保人所说的话。她玛要求抵押品，主要是为了之后事情揭发，她能用此保命。

犹大让她玛提出用什么物品当抵押品，结果她玛提出了“印、带子和手里的杖”，“印”是犹大私人的图章，或许是圆柱形的，以一根细绳系带在身，挂在颈项上或手腕上，也有些印是刻在戒指上的，这儿的印章应该是以带子挂在颈项上的，这带子可能是用麻线作的，而“杖”可能是牧羊杖，也可能是走路用的拐杖，杖头通常刻有特殊的图形或花纹以兹辨认。总的来说，这三样物品都是犹大贴身带着的随身之物，可说是他身分的证明。

犹大二话不说就把这三样物品给了她玛当抵押品，然后与她同寝。事后，两人分道扬镳，但她玛却怀孕，一举达成了她的目标。而犹大呢？他没忘记要给的价钱，所以就托朋友送去一只山羊羔要给她玛，但为什么要朋友送呢？这显示当时的社会已认为召妓是一件羞耻之事，所以犹大不好意思现身，只好托朋友代办此事，这也是为什么后来找不着她玛，犹大宁愿让事件不了了之的原因。

但问题是那女人不见了，犹大既不知那女人的名字，更没见过她的脸，所以根本无从找起，这真是讽刺，因为犹大不肯遵守承诺，让她玛与儿子示拉结合，可是他却记得要付价钱给一个与他同寝的妓女，可见犹大心中在意的只是自己的利益和名声。

犹大的朋友希拉为了找到她玛，也就是那“妓女”，这词原文是指职业娼妓，所以就问当地的人：“伊拿印路旁的妓女在哪里？”但那地方的人却回答：“这里并没有妓女。”这句话的原文应指“这里从没有妓女。”这儿的“妓女”在原文是“庙妓”，是指那些在偶像庙中和拜偶时的人发生关系的妇人，这些女子这样做，是因为迦南有些宗教认为，一个女子一生至少一次要卖淫，这是宗教的义务，借此才可以生儿养女。

那么，这是不是指之前她玛扮成庙妓去引诱犹大呢？圣经没有明载，但透过希拉和当地人的对话，有可能是希拉不想当地人误会他说那地方有职业娼妓，因此他就用一个比较顺耳，比较容易被大家接受的名称，也就是庙妓来代替职业娼妓，而这样也能减轻犹大召妓的严重性，因为犹大只是和庙妓同寝，他是在尽宗教的义务，不是真正的召妓。

最后希拉还是找不着那妓女，犹大也就尽快的让这事过去，但后续发展却紧接而来。

三个月后，她玛怀孕的身形已被人看出，所以有人就向犹大通风报信：“你的儿妇她玛作了妓女”，这“妓女”是动词，不仅是指娼妓，也可以指水性杨花或性滥交，所以她玛被指“行淫”，因为她既已许配给示拉，就不能和任何人发生关系，现在她竟然怀孕了，自然就要受到行淫该承担的刑罚，就是“把她烧了”，在旧约时代，对行淫的人处死方式，常用的是以石头打死，犹大要把她玛烧死，可能是受迦南人的风俗影响，也可见当时的犹大非常愤怒。

她玛怎样自保呢？她将犹大给她的抵押品，托人带给犹大，请犹大检验，这一来谁和她玛同寝犯淫行自然可知。

犹大看到了自己的物品，他知道自己所犯的错，他也明白了她玛这样做的原因，所以他宣告她玛：“他比我有义”，意思是“她才是义，不是我”，这暗示了她玛无辜，因为旧约常用“义”比喻“没有犯被指控的罪”，她玛无罪，真正有罪的是犹大，因为犹大没有按着承诺让她玛和示拉结合，这不但对不起她玛，也违背了当时代兄立嗣的习俗。

虽然犹大犯错，但在最紧要的关头，他能承认自己的错，并还她玛一个公道，这可看出他勇于面对错误的勇气和决心，也埋下了日后犹大成为雅各儿子们的领袖的伏笔。

而这件事就以她玛为犹大生了双胞胎结束，双胞胎中的法勒斯，也就是后来大卫的祖先，连耶稣基督也是他的后代，我们实在不得不说，神的拣选和做为远超乎人的意料，实在奇妙可畏！

有学者就提出，她玛所生的双胞胎，或许是神补偿犹大所失去的两个儿子，因为这双胞胎并

没有被视为珥的后代，而是犹大的后代。可以说犹大不守信用在先，召妓在后，但他一次与她玛同寝，就使她玛得了两个儿子，这一切全是神的恩典和作为，神不受人错误的限制，而是超越人的错误去为人成就大事，最终成就了神的旨意和应许，所以亲爱的弟兄姊妹，人生一定会有包袱，也会有软弱跌倒之时，但让我们在神面前认罪，凭信心接受神的赦免，然后轻装上路，继续向着标杆直跑！